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STON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1)

- (1)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 (2)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 及**
- (3)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及職能**

1.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中秋女士(「王女士」)因擬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承擔已辭任：(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ii)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王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王女士於本公司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2.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董樹新先生(「董先生」)已(i)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ii)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ii)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董樹新先生，74歲，曾任龍德之行政總裁。龍德之主要業務為專注於能源行業及高增長私人投資之投資控股。董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間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7)之執行董事及董事常務副總經理，在企業管理、投資項目管理及上市公司管理、併購等方面積累豐富經驗。董先生於一九六八年加入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曾任職航運、造船、集裝箱運輸、外務及行政管理以及房地產、市政投資部門。彼是一位高級經濟師。

董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新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一年，彼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董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上述新委任函，董先生將享有每月10,000港元之酬金。除每月酬金外，董先生亦享有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之購股權及酌情花紅。彼之董事酬金已經及將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先生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項下任何規定須由本公司披露之資料。

3.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及職能

於上述調任及委任後，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
執行董事					
陳昌義先生					M
非執行董事					
肖艷明博士(主席)					C
李曄女士	M	M	M	M	M
黃子偉先生	M	M	M	M	M
獨立非執行董事					
厲劍峰先生	M	C	M	M	M
黃耀傑先生	C	M	M		
董樹新先生			C		M

附註：

C 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

M 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肖艷明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肖艷明博士、董樹新先生、李曄女士及黃子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厲劍峰先生、王中秋女士及黃耀傑先生。